**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核桃产业化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晁岱荣**

填报时间：**2025年03月18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以及《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新财规〔2022〕10号）、叶城县人民政府印发的“《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办发〔2023〕8号”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推进叶城县的林果业健康发展，降低林果种植和生产的风险，提高林果种植者的收益和生活水平。**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叶城县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印发《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协发〔2023〕8号”文件执行，项目实施地点为叶城县各乡镇，该项目由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叶城县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叶城县支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叶城县支公司承接全县核桃、枣、杏、巴旦木、苹果、葡萄等特色林果政策性农业保险业务。**  
**3.项目实施主体**  
**编制人数9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0人、工勤3人、参公0人、事业编制9人。实有在职人数9人，其中：行政在职0人、工勤3人、参公0人、事业在职6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459万元，全部为自治区财政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458.80万元，预算执行率99.96%。**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65%以上，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户收入，受益投保农广满意度95%以上。**  
**2.阶段性目标**  
**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政策研究与制定：深入研究国家和地方关于农业保险的政策法规，结合叶城县林果业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和政策细则。**  
**宣传与推广：通过举办培训班、发放宣传资料、利用媒体和网络等方式，向广大果农和林果生产经营组织宣传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意义、作用和参保流程，提高他们的参保意识和积极性。**  
**摸底调查与风险评估：对叶城县的林果种植情况进行摸底调查，了解果农的种植规模、品种、产量以及历年灾害损失等情况，评估潜在风险，为制定保险方案提供依据。**  
**确定保险方案与费率：根据摸底调查和风险评估结果，确定保险品种、保额、费率等具体保险方案，并报请相关部门审批。**  
**具体实施工作：组织参保：根据实施方案和政策细则，组织果农和林果生产经营组织进行参保登记，核实参保信息，确保参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费收缴与管理：按照规定的保费标准和收缴程序，及时收缴保费，并建立保费专户，实行专款专用，确保保费的安全和合规使用。**  
**风险监测与预警：建立风险监测和预警机制，对林果业生产过程中的自然灾害、病虫害等风险进行实时监测和预警，及时采取应对措施，降低风险损失。**  
**理赔服务：一旦发生保险事故，立即启动理赔程序，组织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勘查和定损，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及时足额进行赔付，确保果农能够及时得到经济补偿。**  
**信息管理与统计：建立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对参保、理赔等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为政策调整和优化提供依据。**  
**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资料整理与归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文件、资料进行整理归档，确保资料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  
**项目总结与评估：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总结，评估项目实施效果，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资金审计与结算：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结算，确保资金的合规使用和有效支出。**  
**验收报告编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总结评估结果，编制验收报告，报请相关部门审批和备案。**  
**通过以上三个阶段的细致工作，叶城县林果业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将得以顺利实施，为当地林果业的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喀什地区财政局《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我单位针对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为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技术支持。**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本次绩效评价对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的到位、使用、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1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3. 绩效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  
**项目决策：①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②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③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④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⑤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 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⑥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项目过程：①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②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99.96%，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③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④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⑤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产出：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65%，资金足额拨付率100%。**  
**项目效益：通过实施项目后经济效益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20%，完成100%，还产生社会效益经办机构县直分支机构覆盖率100%。**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我单位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主要为实施方案、资金文件、会议纪要等相关内容为主。**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并出具评价报告。**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2024年3月1日）**  
**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郑斐同志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晁岱荣同志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阿力木拉提同志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2025年1月17日-2月9日）。**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2025年2月10日-2月15日）。**  
**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阶段：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2025年2月15日-2月28日）**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最后总结项目整体情况，及时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最后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绩效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综合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等方式，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通过实施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产生经济、社会效益。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关于印发《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协发〔2023〕8号文件立项，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过程：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预算安排459万元，实际支出458.80万元，预算执行率99.96%。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为65%；资金足额拨付率为100%；**  
**项目效益：通过实施此项目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主要为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为20%；经办机构县直分支机构覆盖率100%，该项目主要对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了农业生产，保障了农户收入。**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综合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等方式，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最终评分100分。**  
**（二）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40分、项目效益2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0分—60分）。**  
**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已完成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65%以上，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户收入。该项目最终评分99.98分，绩效评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结合叶城县核桃产业化发展中心职责，并组织实施。围绕2024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  
**①项目立项是根据《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协发〔2023〕8号文件精神。故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  
**②项目立项是根据《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协发〔2023〕8号。故本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③项目立项是根据《叶城县核桃产业化发展中心三定方案》执行，故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0.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叶城县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项目的审批文件及材料有《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协发〔2023〕8号等，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文件及材料有《叶城县特色林果政策性保险奖补工作实施方案》(叶政办发(2021 2号)得0.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单位对本项目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  
**①项目严格按照《2023年自治区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项目实施方案》设置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中设立了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资金足额拨付率等核心指标内容，与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得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④经查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等相关资料，本项目预算确定金额、预算批复的项目投资额都为459万元，故绩效目标金额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  
**②本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本项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及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根据《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叶政协发〔2023〕8号，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根据《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本项目的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本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及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本项目以《叶城县2024-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2023〕8号文件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  
**②根据本项目《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情况相适应，得1.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9.99分，得分率为99.95%。**  
**（1）资金到位率：**  
**经查证《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预算安排总额为459万元，实际到位45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得5分。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  
**经查证支付凭证、资金申请报告资料，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459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458.80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458.8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59万元×100%=95.96%，综上，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99分，扣0.01分,偏差原因：保险退保原因退库。整改措施：25年年初申请支付。**  
**综上，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99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经查证项目的支付凭证，项目资金的使用依据《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叶城县核桃产业化发展中心内控制度》“专款专用的使用要求”，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较为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经查证项目支付凭证等资料，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④经查证，项目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2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我单位制定了《叶城县核桃产业化发展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叶城县核桃产业化发展中心资金管理制度》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得2分。**  
**②相关制度的制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国家法律法规文件，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为加强对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的组织领导，确保项目保质保量的按照相关规定及程序完成，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具体如下：**  
**郑斐任组长，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晁岱荣任副组长，职责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阿力木拉提任成员，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本项目有效执行各项制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4.99分，得分率为99.98%。**  
**（1）对于“产出数量”**  
**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5%，实际完成值为65%，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资金足额拨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2月25日，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5月31日，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9万元，实际完成值为458.8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99.96%，与预期目标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01分，得14.99分。偏差原因：保险退保原因退库。整改措施：25年年初申请支付。**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4.99分，得分率为99.98%。**  
**（1）对于“产出数量”**  
**林果投保面积覆盖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5%，实际完成值为65%，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资金足额拨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2月25日，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5月31日，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9万元，实际完成值为458.8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99.96%，与预期目标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01分，得14.99分。偏差原因：保险退保原因退库。整改措施：25年年初申请支付。**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于“满意度指标：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满意度，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值为95%，指标完成率为100%，达到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2024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预算459万元，到位459万元，实际支出458.8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6%，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偏差原因：保险退保原因退库。整改措施：25年年初申请支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政策引导与资金保障相结合**  
 **建立政府主导+财政补贴+市场运作"机制，出台专项补贴政策文件，明确补贴范围、标准和申领流程。**   
**2.多层次宣传推广模式**  
 **通过线上+线下双渠道宣传，组织乡镇干部、保险专员开展入户宣讲，利用微信公众号推送政策解读文章。制作方言版宣传短视频，以案例形式直观展示保险赔付效果，提升农户风险意识。**   
**3. 创新保险产品与服务**  
 **推行"一站式理赔服务"，简化报案流程，引入无人机查勘技术，平均理赔周期缩短。**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部分农户参保积极性不足，小规模种植户对保险政策理解不深，存在"靠天吃饭"侥幸心理；部分险种自缴保费比例较高，经济压力较大。二是定损理赔争议时有发生，灾害损失程度评估标准不够细化，部分乡镇缺乏专业查勘人员，导致农户对赔付金额认可度低。**

**七、有关建议**

**1.项目建设的程序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2.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3.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4．评价工作应从项目实施方案源头抓起，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项目整个过程。**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